

客家女性的公共參與：以公共電視臺公民記者為例
研究成果報告

申請人：戴瑜慧

2021年10月10日

本報告係接受客家委員會獎助完成

第一節 前言

隨著資本主義的發展，當代社會發展日趨分化複雜，近年一個重要的國際潮流即是對公民權的概念與內涵進行更有系統的闡述。由於公民權牽涉到社群中「包括」和「排除在外」的問題，範疇甚廣，涵蓋一切的生活範圍。在文化層面涉及的問題就包括究竟誰的歷史該納入，誰的語言該被保留；誰的文化取得主導地位、誰的文化又隱匿不見；誰的文化被彰顯、誰的文化又被汙名邊緣。學者 Stevenson 指出，公民權的文化部份必須要和每日生活的政治相互連結，而不只是藉由抽象的定義去認定(Stevenson, 1999: 59-60)。亦即我們需要具體檢視抽象難見的文化，在每日生活中的存在樣貌。而「文化公民權」(cultural citizenship)概念的提出，就是將抽象概念予以具象化的做法，如此方能具體檢視各個個體與群體的文化權是否受到保障。

「文化公民權」的保障是近代的國際潮流與當代人權發展的重要議題。1966年聯合國會員國簽署「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Civil and Political Rights, ICCPR)，以及「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國際公約」(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 ICESCR)，開始出現對「文化公民權」較為清楚的規範。1992年「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在重修第十五章時，定義文化權的內涵：「尊重每個人的文化、真誠與本質；平等的近用權與尊重非歧視原則；參與主流文化與少數文化的創造與享受的機會；不可缺少的創造活動的自由，如表達自由權、智慧財產權；保障與發展可參與的文化，包括有關於主流或是少數文化方面的國家與國際的文化交流。」(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1992)。

台灣是多族群國家，四大族群主要為閩南人（福佬人）、客家人（包括台灣客家和大陸客家）、外省人（大陸各省）和原住民族。其中屬於南島語系的山地原住民人口約 43 萬，佔全國人口 1.9%，是絕對的「少數」。客家人在台灣雖不在少數，但在政治、語言、文化上的相對意義上仍屬「弱勢」。過去因為政府推行國語政策，制度性的歧視造成方言的流失。依據調查，六十歲以上客家老人能說流利客家話的還有六成五以上，年齡愈輕，客語能力每況愈下，二十歲以下能說流利客家話的平均不到兩成（楊文山，2004，頁 4-4）。除了不利母語使用，少數族群的媒體再現也多是採取消聲匿跡(absence)、低度呈現(under-representation)或錯誤呈現 (misrepresentation)的方式來處理(Ter Wal, 2002)。泰雅族學者孔文吉(1998)整理學界對媒體形塑原住民負面印象的錯誤報導，共表現在三個層面，包括：將少數民族問題化、對少數族群的成就與貢獻疏於報導、以及欠缺事件背景的深度報導。

然而近年來，隨著網路的興起，社群媒體的發達，在 Web 2.0 的年代，民眾得以從過往媒體的使用者，轉變為有主動性地 Prosumer，當媒體的生產者，也可以當媒體的消費者。籌辦媒體的資金與技術門檻下降，也推動公民媒體的發展。文化公民權為世界趨勢，公民新聞是推動文化公民權的方式，透過社區大學推廣

是手段。鑒於過往的田野研究發現，以客家族群為主的桃園新楊平社區大學公民新聞班，在全台灣的公民新聞班中頗具知名度，也是公共電視主辦的公民新聞獎的得獎大戶。而這個被視為成功案例的公民新聞班，其主要成員卻主要都是客家女性。由於傳統對客家女性的研究稀少，並且多著墨在其以家務生產為主，鮮少看到她們在公共領域的活躍身分。故本研究希望針對這群客家婦女，為何以及如何參加社區大學公民新聞班，為何成為班上的主力，對她們的影響又是如何？本研究的研究方法包括田野觀察、公民新聞課的成員的新聞內容分析，以及深度訪談法。

第二節 文化公民權

當代公民權(citizenship)的概念，始自法國大革命開始，由國民議會所通過的《人權與公民權宣言》，正式採用了「人權」的字眼，也揭示了普遍的公民權，當時的口號「自由、平等、博愛」即體現了此等精神。

隨著資本主義的發展，當代社會發展日趨分化複雜，學者對公民權的概念開始進行較有系統的闡述。在西方學術著述中，以馬歇爾(T. H. Marshall)的論點最為重要，他解釋了英國在二次大戰後(即福利國家出現後)的公民權性質，並從資本主義社會歷史的發展角度，說明了近代民族國家公民資格的由來。對於英國公民權的發展，馬歇爾將公民權分成三個面向：民權(civil right)、政治權(political rights)、社會權(social rights)。民權興起於十七世紀，內涵為個人自由，當時的專制國家逐漸縮小，法院、人身保護令也隨之建制而成，基本的個人自由如公平審判即被保障，同時在資本主義裡，還包括擁有自己財產的權利。政治權則強調個人參與政治和運用權力的權利，例如投票的權利、服公職的權利等。社會權則為對失業的保障、醫療和健康、教育的提供等(Marshall, 1963)。

馬歇爾對於公民權的解釋提供了一個演變(evolutionary)的觀點，認為公民權的發展是經由各時期的階段和標準才達到充分的具體化，而且是以英國福利政治的原則完成，這個觀察及論點不僅對於英國本身影響甚鉅，也影響了往後北美社會學關於公民權的研究(Turner, 1993)。

(一)文化公民權的提出

「文化」和「公民權」兩詞在近代的討論是很少扣連在一起的。「文化」通常意指一些公、私有機構或機制，如博物館、圖書館、學校、電影和媒體等；另一方面，「公民權」則是關於資格(membership)、歸屬、權利和義務的問題，以及在政治社群中，何者是被包括在內的(inclusion)、何者是被排除在外的(exclusion)(Stevenson, 1999: 59)。

而近年來文化和公民權已有愈來愈密切的關係，由於公民權牽涉到社群中「包括」和「排除在外」的問題，因此也引起了文化本質的問題：究竟誰的歷史該納入，誰的語言該被保留。公民權的文化部份必須要和每日生活的政治相互連結，而不只是藉由抽象的定義去認定(Stevenson, 1999: 59-60)。事實上，這些都指向著公民權應有的另一個面向——文化公民權(cultural citizenship)。

(二)國際宣言

對於文化權的討論可溯自 1948 年聯合國的「世界人權宣言」(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UDHR)。其在第 27 條宣示：「(一) 人人有權自由參加社會的文化生活，享受藝術，並分享科學進步及其產生的福利。(二) 人人對於他所國創作的任何科學、文學或美術作品而產生的精神和物質的利益，有享受保護文化的權利。」1966 年聯合國會員國進一步簽署「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Civil and Political Rights, ICCPR)，以及「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國際公約」(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 ICESCR)，才開始出現較為清楚的規範。在「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第十五章提出「保障個人參與文化生活的權利、享受科學進步的權利，以及創造文化藝術產品的權利」主張。內容如下：「一、本公約締約各國承認人人有權：(一) 參加文化生活；(二) 享受科學進步及其應用所產生的利益；(三) 對其本人的任何科學、文學或藝術作品所產生的精神上 and 物質上的利益，享受被保護之利。二、本公約締約各國為充分實現這一權利而採取的步驟應包括為保存、發展和傳播科學和文化所必需的步驟。三、本公約締約各國承擔尊重進行科學研究和創造性活動所不可缺少的自由。四、本公約締約各國認識到鼓勵和發展科學與文化方面的國際接觸和合作的好處。」1992 年該公約在重修第十五章時，定義文化權的內涵：「尊重每個人的文化、真誠與本質；平等的近用權與尊重非歧視原則；參與主流文化與少數文化的創造與享受的機會；不可缺少的創造活動的自由，如表達自由權、智慧財產權；保障與發展可參與的文化，包括有關於主流或是少數文化方面的國家與國際的文化交流。」(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1992)。由此可知，文化權最初是由國際文化組織提出，強調國家層次的個人文化權利；隨著文化公民權概念的提出，開始落實在國家層次的文化政策 (Benmayor, 2003; Rosaldo, 1997)。

(三)文化公民權之概念闡述

文化公民權的提出代表當代社會對公民權概念自傳統的政治、經濟、社會的進一步擴張。學者 Rosaldo 在對新社會運動進行考察時，指出新社會運動所強調的差異性政治，例如從性別、階級、族群、生態、性傾向等不同面向審視的「公民」之間的差異，係屬於公民權中「量」的轉變。而文化權的出現改變公共資源的重新分配，以及對於公民權認知的新因素，可視為「質」的影響。認為公民在享有充分的民主與參與的權利時，亦有維持差異的權利 (the right to be different)；其中差異的落實與文化政策有高度相關 (Rosaldo, 1997: 36-37)。由此可知，文化公民權的發展源自於強調不同族群與文化差異背景的公民在參加政治、經濟等公共事務方面，應享有同等權利，進而關注其在文化參與的平等權利。Bennett et al. (1986: 233) 則從澳洲的文化制度與政策討論政府對於公民權的落實與保障民眾文化能力 (cultural competence) 的重要性，進一步指出文化公民權的重要意涵在於文化能力的提升。英國學者 Murdock (1999: 11-12) 進一步擴充公民權的範圍，認為健全的公民必須「接近使用物質與符號資源，同時更易於社會參與」，完整

的公民權要能夠近用並有效率使用符號資源。並指出由公民權中的社會權衍生文化權，區分文化公民權為四組基本權利，包括：

(1)接近資訊的權利：公民必須有權利接觸、知曉所有可能會影響其選擇的相關資訊，例如關於重要的社會、政治和經濟行動者的行為動機和策略的資訊，特別是那些掌權的人或組織，如政府機關、企業、反對黨、社會運動和跨國組織。

(2)經驗的權利：公民有權利接近個人和社會經驗所呈現的多元性，這種體驗可透過電視節目來達成，也就是電視節目應具多元性，讓每個族群都能深入了解。

(3)接近知識的權利：前述的兩種近用權提供了對世界的「豐富描述」(thick description)以及經由他人觀點觀看世界的的能力、涉入之「感知結構」(structures of feeling)，但此近用權並沒有提供解釋，它並沒有詳述事件是經由怎樣演變的歷史過程而形成，不論是特別事件到普通事件，從微觀觀點到鉅觀觀點，這都是需要能具備詮釋框架的能力，也就是接近知識的權利。

(4)參與的權利：傳統上公共廣播和閱聽人是呈現不對等的關係，閱聽人只能扮演接收者的角色，但近年此關係來已大大地受到挑戰，閱聽人開始要求也能有表達自己聲音和描述對自身重要的選擇方式，能對公共議題有參與的近用權(Murdock, 1999: 11-12)。

Stevenson 對於以上的論點大致上也同意，但是他補充了另一項要件，即「需要有一致性的傳播(溝通)義務(corresponding communicative obligations)」。他強調，除了積極參與公共事務外，在參與、討論時必須要顧慮、真正了解到對方的意見，也就是說，自由的溝通並不能保證相互的信任與尊重，除非參與者能有真正去傾聽和自己不同意見的責任(Stevenson, 1997: 56)；Stevenson 的補充正呼應了哈伯瑪斯的「公共領域」中理性溝通的精神。綜合 Murdock 和 Stevenson 對於文化公民權的討論，可以整理出文化公民權的幾項原則：近用知識、多元經驗、近用資訊、參與傳播和對等溝通。

Stevenson (2003: 5) 還主張文化不只是特定族群文化或是差異的呈現，而是公民權中文化學習的共同經驗、學習過程與賦權 (empowerment)。此外，文化公民權的提升意味著更有效率與更有創意的參與國家文化，例如廣設文化教育機構、適合的語言、多元文化認同等 (Turner, 2001: 12)。亦即文化公民權關切每位民眾的文化能力，特別是關照不同族群與社會經濟地位的公民的文化權。學者 Bourdieu 就指出文化資本 (1986) 對孩童學習的影響。發現不同教育程度的家庭透過家庭傳承的文化知識與能力，更能影響學童在校成就。他進一步將文化資本分為三種類型，包括：第一是被身體化的形式，是指每個人內在長期、穩定內化的才能與習性；第二是客觀化的形式，是指被實體化或客體化的文化資產，例如有正當價值的繪畫或是書籍；最後是制度化的形式，是指透過合法化機制或制度提供的各種頭銜、學位等。

從前述關於文化權與文化公民權概念轉變的討論，可以觀察到幾項趨勢：第一，文化權的概念隨著國際宣言、教科文組織的倡議，逐漸影響各國文化政策，成為國家層次的公民權或公民身分中一個新而重要的概念；第二，文化權進入公

民身分的概念後，隨著全球化與移民議題的影響，連結多元文化主義論述與文化認同等議題，而在文化政策上佔有主導地位；第三，文化參與的概念逐漸成為文化權的核心，並連結文化能力、社會階層、個人差異等議題。文化公民權提供新的視野，檢視文化參與中長期存在的階級品味差異、文化不平等的問題，將文化權的概念開始與社會學所關注的階級、族群或性別差異、不平等問題相連結，拓展文化權的研究領域與範疇。

第三節 公民新聞

公共新聞學(public/civic journalism)的概念可以追溯自 1980 年前後，由紐約大學教授羅森(Rosen)發起的新聞改革運動。改革的目的是改善新聞報導單方面的以菁英作為採訪對象，而一般民眾多為旁觀公共事務的普遍現象，並且進一步挽救美國的政治與報業危機（黃浩榮，2005：18-20）。公共新聞學主張：媒體要能深入民間，聆聽民眾的經驗與遭遇，與民眾共同努力以期創造美好的生活（黃惠英，2006：47），因而，公共新聞與傳統新聞學的主要差別在於，公共新聞報導涵蓋四個面向：（1）助益民眾所關心的事情；（2）強化公共論壇並鼓勵民眾發表意見；（3）提供民眾決策過程中所需的訊息以及（4）鼓勵民眾參與公共事務並合力解決問題（Voakes, 1999；轉引自黃惠英，2006：43）。到 2000 年，「Web2.0」科技問世後，網路科技門檻降低，使個人得以簡便的方式在網際網路上傳、分享資訊，大幅降低創辦媒體的成本與門檻，並帶動「部落格」(blog)的興起。部落客可以基於自身經驗，報導與公共議題有關的新聞或提供相關資訊（Witt, Fowler, 2004：1-5；轉引自黃偉華，2009：12）。於是，分散於各地且關心公共議題的部落客，開始以網路作為平台，報導親經歷的所見所聞，進而使網路平台成為一種新聞媒體。而此種因為網路而興起、並且延續公共新聞精神、關心公共議題的報導，即稱之為「公民新聞」（邱千瑜，2008：30）。

公民新聞擺脫專業新聞主義的束縛，不僅不再一味的強調新聞的客觀、公正性，在其報導內容及呈現方式上，亦打破了傳統新聞的專業規範，而有更多元的展現。首先，在內容方面，陳順孝（2007：120）將之視為新聞報導、說故事、部落格三者的交集，可稱之為「新聞故事」，即以打動人心的真實故事，傳達能夠帶動個人成長、社會進步的訊息。強調個人觀點、在地思維等多元內容。在呈現的方式上，則依照公民記者本身的意願，以文字、照片及影片等方式呈現。

近年來，公民新聞的理念依然日益壯大，並逐漸成為全球媒體新趨勢。徐天博（2007）即認為，公民新聞的迅速發展，主要原因有三（摘自於徐天博，2007）：（一）個人傳播技術的進步與普及：數位相機、數位攝影機、行動電話等傳播科技的普遍化，使人們可以將自己在事件現場所拍攝到的新聞畫面即時傳送。打破了只有新聞專業人員才能進行新聞傳播的壟斷局面，並促使更多的公民以一種更加積極、主動的態度參與數位時代的媒介社會。（二）受眾主動參與新聞傳播的需求日趨高漲：近年來，儘管媒體數量快速增加、報紙版面擴張，廣播電視時間的不斷加長，但是，新聞的同質、表面化、缺乏知識等，迫使受眾主動地尋

找新聞。促使公民積極、主動地向媒體提供新聞或通過網路發布新聞。（三）網絡傳播的發展：從發展趨勢來看，網路已成為公民新聞最主要的實踐場域。丹·吉摩在 *We the Media* 中指出，由於網路上各種新興的出版工具，新聞不再只是由正式的新聞機構生產、提供，而是由想發言、表現自我的傳統閱聽大眾所生產（Dan Gillmor, 2004：103）。而面對公民記者世代來臨，就如 Shayne Bowman 和 Chris Willis 在 *We Media* 中所提及的：「我們正在開啟新聞學的黃金年代，但是這個新聞學並不是過去我們所認知的新聞學。媒體未來學家已經預言，到 2121 年，50% 的新聞將由閱聽人提供，傳統媒體已不得不逐步採納和實踐此一全新的形式」（Shayne, Bowman & Chris, Willis, 2003, vi）。

近年傳播科技的日益月新，使用門檻（資金、技術）下降，網路 2.0 時代鼓勵使用者生產內容（user generated content, UGC），以及整體社會對傳播科技的使用素養提高，使得社會大眾以及底層階級，可以不需依靠主流媒體，自行發展另類媒體與進行文化行動主義。如以移工權益為訴求的台灣國際勞工協會（與吳靜如）在 2008 出版《凝視驛鄉》攝影集；以遊民與工作窮人權益維護為宗旨的當代漂泊，在 2008 成立遊民攝影班；以新移民／移工權利維護為訴求的南洋台灣姊妹會，在 2009 成立南洋姊妹劇團。客家族群也積極地投入文化政治的領域，發展另類媒體，推動文化行動主義，例如鍾喬的民眾劇場，林生祥的音樂實踐，網路上的客家另類媒體如客家小炒，也成為近年台灣新興另類媒體與文化行動的重要風景。

但是這些基進另類媒體，主要參與者為社會運動者和非政府組織者，和一般民眾對於公眾議題的關注與了解程度還是有所區隔。台灣公民記者的主要推手，主要是台灣公共電視台旗下的 Peopo，到 2017 年 11 月 23 日為止，已經有 9593 位公民記者加入，發布了 116,278 篇的報導。以下將介紹 Peopo 對於公民記者的經營策略、規劃與發展。

第四節 公共電視與公民新聞

由民眾製作新聞，非始自網路時代。例如戒嚴時期之前的綠色小組，因為 ENG 攝影機的出現，而在各個社會運動現場進行拍攝，回去剪輯拷貝，再快速地透過客運，在各個演講競選場合販售。地下刊物更是頻繁的更名，並有地下電台的播放，形成壓抑之下張力十足的地下媒體豐富生態。地下媒體推進了政治的民主化，台灣在 1987 年解嚴，有線電視在 1993 年正式合法化。

然而解嚴之後的電視政策，卻成為各個政黨和財團共同分贓的場域，各佔領一塊領地，想推動政治影響力、想成為媒體大亨的，皆伸足電視場域。以致媒體素質並未因為政治民主化而正向提升，反而亂象叢生。電視產業被財團、政黨以系統商和頻道商的身分，上下游壟斷。製作出來的節目大多品質低落，充斥緋聞八卦、社會新聞與政治新聞。因此儘管根據無國界記者組織的世界評比，台灣於 2007 年在新聞自由排名上首次超越美國和日本，2015 年排名是亞洲第一名（世界 51 名，香港是 70 名）（BBC，2015）。新聞公害防治基金會的調查卻顯示，2008 年各

主要報紙的「烏龍新聞」，總計有 637 則（更正 210 則），比 2007 年全年烏龍新聞的 506 則（更正 50 則）顯有增加，顯示台灣新聞品質的惡化。

台灣的媒體環境，由於政府採取新自由主義的政策，任由市場與政治力量自由角力，使得媒體內容充斥著刺激收視的腥羶色、商業化與政治化過重的弊病。

但同時，台灣的媒體環境也有公共電視以及推動媒體改革的學者、非政府組織與期待變革的民眾。同時，隨著 Web 2.0 時代的來臨，手機的普及、攝影剪接技術門檻的降低，也使民眾得以成為新聞產製者，可以發揮能動性，主動的加入與改變媒體環境。

(一)1990 年代台灣的另類基進網路媒體

網路大約是在 1990 年代中期進入一般社會，當時最著名的另類基進網路媒體代表，是 1995 年精神科醫生陳豐偉所創辦的「南方社區文化網路」。陳醫師創辦的理念是秉著「讓商業邏輯下失去戰場的理想在網路發聲」以及「讓讀者看到主流媒體看不到的精彩文章」。而這些另類基進網路媒體都在不同時刻對社會產生不同的影響。台灣 2017 年，來自社會底層的台灣導演黃信堯，竟然憑著《大佛普拉斯》入圍十項金馬獎提名，也曾在 2011 年以《沈沒之島》拿下台北電影節的百萬首獎與最佳紀錄片大獎。他就說過，拍紀錄片的原因，是因為「來自《南方電子報》曾喊出的一句口號：「做自己的媒體、唱自己的歌」。

1997 年，以社會運動者為主構成的《苦勞網》以及在輔仁大學的《生命力新聞》都接著成立。《苦勞網》本來是讓各個社會運動者可以有個對社會發布訊息以及彼此交流資訊的管道，而不用受制於主流媒體。但漸漸地，也成為社會運動第一線的報導者，讓原本鮮為社會所見的事情，透過網路，讓世界看見。其他網路媒體也陸續出現，2000 年有《台灣環境資訊電子報》、2005 年有《彩虹家庭》、《全球之聲》。

然而這些網路另類媒體，大都以特定議題為主的非政府組織，上傳的內容以及產製者也以組織內的工作者為主，尚與一般民眾有一段距離。也因此，公共電視認為「在台灣，除了他們，沒有人會做這件事情。因此，發展、陪伴公民記者在台灣的成長，就成為他們的使命」（余至理，2017.11.22）。

(二)公共電視與 Peopo 公民新聞平台

台灣公共電視在 1990 年開始籌備，在 1998 年 7 月 1 日正式開播。Peopo 公民新聞平台的主要推手余至理，在公視開播之前，就已經進入公共電視。在 90 年代的時候，其實他就已經想要運用網路的力量，進行新聞直播。他說：
1998 年馬英九、王建煊、陳水扁要競選台北市長。想做網路直播。那時候就聯合 Hinet、華淵生活資訊網(雅虎)、UUNET 等合作，推動華人世界第一個網路辯論會直播，造成熱潮。做完之後，那時候公視也沒有資訊部、新媒體部，只有修電腦的機房。那時候就跟李永得副總談公視應該好好經營網站，否則很可惜。所以他給我兩個名額，一個 art，一個 programmer。隔了幾年，把資訊組的人調出來，我這邊的人也調出來，成立資訊部。（余至理，2017.11.22）。

在這個基礎上，公視在 2007 年開始進行 Peopo 公民新聞平台。但真正開始的一個主要原因是「在 2006 年的時候，社大和公共電視台召開公民新聞研討會，討論可行方案。後來公視就開始找資源，找 Programmer，找一些同事，組成公民新聞的 team」(余至理，2017.11.22)。

我們是 2007 年 4 月 30 號上線。之前的半年，幾乎每個禮拜都在台灣的每個地方到處跑。去接地氣、去參加很多非常 local 的非營利組織的聚會。包括我印象很深，第一場聚會是到台東參加全國農村願景會議。他是在一個台東的小學視聽教室舉辦，討論台灣農村議題，兩大議題也很重要。一個是種子、一個是除草機對生態的問題。有學者、NGO 還有知識農夫。晚上睡覺就去教堂睡覺，兩張大雙人床的空間，旁邊小角落放鞋子，旁邊睡覺是學者、右邊睡 NGO 的朋友。看到台灣的生命力。隔天就去看部落怎麼保存種子，他們有一個房間特別保存種子，種菜的時候，也是不同的種子一起撒。後來也參加水資源會議，當然不是政府單位舉辦的，而是當地的組織、關心的人參加。所以我們那時候在舉辦開辦記者會的時候，就已經有好幾百人參加 (余至理，2017.11.22)。

由於當時公視總經理胡元輝的支持，再找來何國華，所以余至理從 2006 年開始，到現在為 Peopo 持續付出了 20 年的努力。他說剛開始的時候，就定好了策略。

先鎖定兩個來源，一個是 NGO、NPO 組織，一個是學校。因為台灣關心一個議題的人，一定不可能自己悶在家裡做，一定會走出來。透過認識這些已經有行動的人，會讓 Peopo 的成長比較快。那我們就常常提著一個包包就去參加這些組織的聚會。另外一個是學校的學生，從一開始的十所學校到現在的十六所學校。我們的想法是，反正學生都要交作業，但是卻對學校周圍的社區很陌生，不知道隔壁有甚麼河川。我們想鼓勵他們去關心社區，以及鼓勵學校之間的交流。例如這周五，又是十六所學校總編輯碰面交流的時候。每個學校的總編輯選出來的方式不一樣。規模大的學校可能是校刊、有些可能是系所、有些可能是跟某一堂課或某個社團合作。主要目的是鼓勵他們去關心公共議題。以及認識彼此，知道其他人的實力等等(余至理，2017.11.22)。

宣傳策略

由於開辦前半年，Peopo 就已經台灣走透透，所以開辦之初申請加入公民新聞記者的人能夠快速地在一個多月內突破 400 多人次。此外，他們也到各大專院校，特別是新聞傳播相關科系中進行推廣、開設工作坊等各種教育訓練。所以從開始的十所學校，擴展到 2017 年的 16 所學校。

此外，Peopo 從一開始就和社區大學全促會合作，在社大開設公民新聞課程。根據社大全促會楊志彬的說法，「到 2017 年有十多所社區大學開設公民新聞的課，再加上其他紀錄相關的課程就更多。課程規模雖然不滿意，但至少北中南都有。給地方上注入新能量。隨著經濟資源往都市集中，偏鄉受到很多衝擊，所以社區需要關注自己，才能重新活化」(楊志彬，2017.11.22)。至於社大的講師，有些則本來是學員。例如本名為陳昆龍的公民記者大暴龍，將公民新聞帶進新陽平社大。

我覺得課程要從學員在地的生活經驗出發，所以我在課程的設計上，我覺得要從他們的生活內容開始，就會從他們的老照片說故事開始，培養他們說故事的能力，拍片剪片的能力。之後，不要再侷限自己的生活，要走出去看。開眼界，拍的議題也更廣。我們平常沒有每周上課，學員必須自己去找題目，做田野，自己的觀點是甚麼，把他製作出來。然後我們在回到課堂上去討論。有些事情是要讓他們這樣反覆反覆的練習和討論機會是很重要的(陳昆龍，2017.11.22)。

目前 Peopo 和社大也推出「社大的師資培訓營」。目的是讓講師之間可以有機會交流，好的經驗更有系統地整理出來。楊志彬表示「我們雖然有成長，但有時感覺走兩步，退一步。希望師資培訓營對新手老師有更多的支持。也可以想想未來的媒合系統和支持系統如何建立。可以分享課綱、怎麼帶班、如何陪伴、帶領成員成長」(楊志彬，2017.11.22)。

第五節 客家庄、新楊平社大與公民新聞

公共電視強調透過與社區大學合作推廣公民新聞課程。而立足桃園客家庄的新楊平社大正是標榜以公民新聞為品牌，校長唐春榮強調，希望別人想到公民新聞，就想到新楊平。新陽平的公民新聞課的學員，亦在 2017 年公共電視公民新聞獎，社會組的三個長片和三個短片獎，囊括三個獎項，成為大贏家。

新陽平社區大學的服務範圍包括桃園的新屋區、楊梅區與平鎮區，取三區首字「新、楊、平」命名。新屋區是桃園市的市轄區，東北方臨觀音區、中壢區，東南方臨楊梅區，西南邊與臺灣省新竹縣新豐鄉相臨，西濱臺灣海峽，境內有永安漁港。耕地面積約 5,416 公頃，是全市最大的農業區，水稻為主要作物，是北臺灣重要的稻米產區。楊梅區位於桃園市南部，現今最大住民族群為客家族群。可分為楊梅、埔心、富岡、高山頂四區域，境內有幼獅工業區、楊梅工業區、秀才科技園區，民富工業區。人口約 16.7 萬餘人。境內以客家人為主要族群，約占全區人口數七成左右。平鎮區為桃園市的市轄區，人口約 22.3 萬人，人口密度約 4,677 人/平方公里，北臨中壢區，西鄰楊梅區，東鄰大溪區，東北連八德區，南接龍潭區，境內有平鎮工業區、褒忠祠義民廟。本區原有的發展核心在安平鎮、南勢、山子頂一帶，日後因受到鄰近都市中壢區的影響，其發展較受限制而易於成為該都市的邊緣地帶。

新陽平大學創辦人唐春榮校長回憶辦校的開始，他是雲林農村出生的孩子，一路輾轉求學就業到嘉義、中壢。最後在中壢落腳從事建築業，開設建設公司，在 1994 年加入青商會。1996 年的青商會會長有意做教育的事情，知道唐春榮平常在一貫道的道場擔任講師，有組織規劃課程的經驗，所以找他協助規劃。唐春榮也以在道場發展志工的經驗經營社會大學。此後陸續擴增，「我們做了三所樂齡中心，平鎮、新屋、八德都是我們的、三所社大、一個老人大學」(唐春榮，20181003)。

(一) 強調志工的經營

新楊平社大的定位是「客家、農業」，對此，唐校長認為台灣有 87 所社區

大學，而社大是大學知識在社區，應該有不同的樣貌，展現在地活力。所以他們當初先做過調查訪談，資料整合後發現新屋、楊梅、平鎮雖然有不同的特色，但這個區域的族群都是客家，比例很高，新屋九成、楊梅七成、平鎮六成，客家應該是最大公約數。農業的部分，則因為新屋是北台灣的米倉，楊梅半工半農、平鎮是中壢的次都會，農業是重要的發展產業，因此覺得客家跟農業是主要的發展定位。也決定組織方式，課程、活動都扣住這兩個部分。

另外，強調志工的經營發展。在三個鄉鎮，發展出四個分校經營(楊梅因地狹長分為兩個部分)。組織架構上有各部的主任(從志工升任)、志工、教師會、行政人員。「主任可以管志工、管老師，他沒有領錢、我給他正當性，成為該區的領導人。他也是學生、也是志工、也是主任，在地人最了解在地，你可以自己提課程、找老師，新進志工要自己面試，那我辦聯合志工的培訓、老師的培訓，你們做在地的執行」(唐春榮，20181003)。

由於定位在客家與農業，因此兩種類型課程比例很高，開班率也不低，「都可以維持八成的成班率，你絕對想像不到，新屋楊梅平鎮大概四十二萬人，我一個學期學生數超過五千人，每學期大概開兩百五十幾班，在新屋開三十七、八班，新屋人口數四萬七千多人」。這個開班人數係透過唐春榮強調的組織方式帶動，包括招志工、志工拉學員，社區居民拉社區居民，「帶動社區學習、氛圍要有，當地人當地意識強，就會自己去找人，因為開的都是居民有興趣的課，自己也會找人幫忙找學員，那我們一直招志工、以及激勵老師等做老師的培訓、建立社群」。

(二)不走社會運動路線

面對一些和政府體制有衝撞的社會議題，唐校長主張平常就要常對話，以此代替抗議，「社大很多的議題難免會跟政府有衝撞，…你不要等到最後才去抗爭，你平常就要請人家來，所以我為什麼把局長都找來？平常就要來對話，不要等到最後，你想做什麼事我們就是來對話，演講完了就來對話，我把很多人請來就是因為這樣。平常就去溝通、對話就會有互相了解，你的理念講給他聽，願意面對面坐下來談就有機會。我比較不認為台灣的社區大學應該繼續走社會運動路線，現在應概是深化創造特色的路線」。

唐校長認為每個社大屬性不同，領導者個性也不同，「我比較走溫和路線，想法很簡單，我們只是小螺絲釘，慢慢影響個人、家庭、社會，從居住環境裡面發掘重要議題去討論、改善，建立人的連結。」

以客家議題為例，唐校長認為透過日常的課程補助支持較為實際，「客家最大的問題就是語言流失，你光講那個有什麼用？你的策略在哪裡？課程要開、活動要辦理、你要協助他們的發展，我們平常就應該在做了，所以只要是客家類的不是打五折就是免費，我平常就在支持了，那我培養這些新竹客家這些老師讓他們有舞台可以發揮」。

(三)發展公民新聞課程

公共電視從2007年提倡公民新聞，新楊平社大在2009年開設公民新聞課。但

更早在2003年，唐春榮就因為接觸全促會的關係，認識客家影像教育人才培訓，開始開設影像課程，後來因為認同公共電視Peopo的理念，持續十年以免收保證金、免學費的方式，視為長期重點支持課程。剛開始的時候面臨到找不到老師的問題，直到2009年秋季班透過公共電視找到大暴龍之後，師資才開始穩定。

為了維持公民新聞課程，唐校長花費許多心思，包括在社大宣傳課程、拉攏學員上課、免學費、成立公民新聞社團經營志工，以及支持公視踹拍活動在桃園舉辦。此外，學員獲得公民新聞獎，新楊平會在年度成果展另外頒獎，使得公民新聞課以及學員，在新楊平社大圈子內，格外有名與獲得成就感。

為了調動學員製作公民新聞的積極性，唐校長亦不時動之以情，向學員喊話，「大傳系花這麼多資源，培養出的線上記者也不多，那我們社大花十年可以培養一個公民記者就值回票價，你知道電視廣告一秒多少錢？On TV一次三分鐘四分鐘，幫我賺很多錢，我的所有宣傳行銷都是你們做的，他們聽我們這樣講，使命感、榮耀感都有，…這幾年鼓勵他們，新聞獎有很多入圍…沒有強迫一定要得獎，只是鼓勵他們送件，公共電視也要有一定的量，要有量但志不在得…」。

儘管給予學員鼓勵，但是唐校長表示課程安排上的最大困難是社大的結構性因素，因為學員年紀較長、數位落差、學習能力弱、中輟以及人數不多，「整個社區大學以中老年人為主，不可諱言的是我們的數位落差，我們的數位能力當然沒辦法跟都會區比，需要的時間比較長，可能沒辦法招到很多人，教的過程裡面程度沒有這麼好、中輟的人也多」。

也因此社大開設公民新聞課程，老師的陪伴，以及社大願意支持成為課程持續的重要因素。鼓勵資深學員，一步一步成為新的講師，也是保持公民新聞課持續開課的策略，「初級班就給心慧教，教到一百步後再給老師教，才会有新的人加入，這個課不管多少人我都要開，必須要長期的開，就算只有三個人也要開，必須保持這堂課在社大、網站的曝光度，隨時只要想到公民新聞就會想到我，要保持這樣的熱度讓大家了解，這是品牌的概念」。由於全國社區大學眾多，競爭激烈，作為擁有最多桃園社區大學的「桃園市社會教育協進會」，在高度重視組織經營策略的唐校長經營下，強調品牌策略。而「公民新聞」是唐校長挑出的品牌形象，希望外界想到公民新聞，就能想到他，想到新楊平。經營不易的公民新聞課程，也在新楊平社大的長期資源投入下，成為全國各個社大中，公民新聞課程長期穩定開課的範例。

五、新楊平公民新聞班的客家女性成員分析

本研究從2018年秋季班開始田野觀察新楊平社大公民新聞課程的學員，持續到2021年9月，並且對成員在公共電視Peopo平台上發表的公民新聞進行內容分析。

由於本研究主要針對客家女性成員，故男性與其他族群不在研究之列。但是大暴龍、校長以及Peopo也是訪問對象。

(一) 強烈的學習欲望: 成長過程中被剝奪學習機會的女工

這些受訪者主要都是班上的骨幹，擔任班長或是積極參與者的角色。而她們的人生經歷也非常相似。都是來自非常非常貧苦的家庭，家裡的兒女眾多。而生為女兒的她們，就算有積極的求學慾望，甚至老師到家裡求情，也都難有繼續升學的機會。

她們幾乎都是國中畢業之後成為建教生，到大城市的工廠上班。上班的薪資也大部分給家裡。

例如受訪者 Y，現年 58 歲，出生於苗栗後龍，從小講海陸腔客語。家裡務農種稻，很貧窮。家中 9 個孩子，排行老七。

她在很小的時候就因為喜愛藝術而有了清楚的目標，希望就讀國立藝專。可是她說

我爸爸告訴我，你不要上普通高中，你考到了我也不會讓你念。他說念高中沒有用。他認為像在後龍農會那些，坐在櫃台前面打算盤、寫帳簿、數錢的女孩子工作蠻高尚的，他希望我也可以這樣。

我因為賭氣，我報了名沒有去考，這樣只有國中學歷。

所以趕緊和同學去紡織廠當建教生，三年之後繼續在工廠。總共六年。

個性堅毅強悍的 Y，甚至因為賭氣，而不去考試。但回到現實生活，還是只能和同學去紡織工廠。

那時候的薪資只有三千塊，因為一半的薪水，公司負責繳學雜費，而三千塊是分兩次發。10 個女孩子到 12 個女孩子住一間，住上下舖，像軍隊一樣。最特別的是，那時候的工廠男工、女工會有聯誼活動，但是 Y 卻都沒有參加。因為她認為「我心裡面認為我只有讀這樣不夠，所以我有再另外買一套普通高中的課本，自己另外念。」，「我把時間都花在念書上面，「所以同學去跳舞、去交誼，我都沒有參加。」同時，三千塊的薪水她會寄 1500 元回家。

受訪者 Y 除了輪三班制的生活，剩下的時間都花在自己閱讀和寫測驗卷，以及登山的興趣。而且為了準備考試，她念兩種課本，「除了現在自己在上的高職的課本之外，我還看普通高中的課本啊。」

但是一邊工作，一邊自己念書，又完全沒有補習，實在很難考上高中或是二專。但受訪者 Y 就這樣努力了三年。

建教生三年結束之後，由於非常優秀，甚至連建教班的老師都鼓勵她繼續升學，「我在高中畢業那個時候，學校老師一直要我去考，催我一定要報名去考。他說以我的成績一定考得到」、「要考二專的時候，學校有來催我去考，報名最後一天學校打電話來公司，叫我接，要我馬上到學校一趟，資料帶著去，老師押著我去考，報名啊。」

老師這麼積極，是因為這個小女工，在當年卻也會像一般的高中生投稿，「因為像當年那個時候，我也會去投稿去《新竹青年》，那時候有一本那種好像是普通高中那些，就是在新竹那種。」，而且也獲得刊登。

而這個從小住在山上，抓到哥哥姊姊有甚麼書就看的小女孩，建教生畢業之後，還是繼續在工廠工作。「由於有升職，成為小幹部，在民國 70 年那個時

候有九千多塊的薪水。加上她要養考上新竹女中的妹妹，所以捨不得離職，又繼續工作了三年」。

面對努力多年的求學夢最終落敗，她的想法是：

我覺得薪水還不錯，捨不得放。所以我就是自己在讀書，還想要再去考，可是過了一年以後也沒有去考，因為實在好累，要一邊工作一邊這樣子讀書也很累，就沒有再去考。

另外一位受訪者 A。媽媽好像生了九個，然後走掉四個，是家中老公，家徒四壁。A 之所以能夠就讀到高中，完全憑藉著是外省姊夫的照顧。A 的大姊大她 17 歲，因緣際會認識一位外省人。這段戀情被女方家長否定，導致 A 的大姊抑鬱生病，最後 A 的父母怕大姊死去，才同意這門親事。

A 的姊夫是外省人，對妻子的弟妹很照顧，也支持他們繼續求學。由於 A 住在山中，交通距離三個小時，根本無法去念書。姊夫讓她借住家中，她才有可能就讀竹南高中。借住姊夫家三年後，完成學業。19 歲高中畢業進入社會。一開始也是到電子工廠當流水線工人。幾個月後，民國 68 年，由於這位姊夫較有資訊，知道當時台灣正因為十大建設，開辦全國第一屆女子製圖班職訓中心。因此要 A 過去念，A 也成為台灣最早一批女性製圖家，至今也憑此技藝謀生。

受訪者 M，今年 66 歲。據她說「爸爸媽媽也沒讀書，我爸爸媽媽是日本時代的，那時候的人，他們也根本沒讀書，我們是務農的啦。然後我有，我是八個兄弟姐妹嘛，我是第七。我們家也只有我自己讀高中而已，而且我讀了高中。」

M 是竹東國中第一屆。其實 M 的媽媽很重視教育，儘管村里都閒言閒語，家境這麼窮還讓孩子念書，但是 M 的媽媽還是努力讓孩子念書。

只是我們沒錢。因為我們是住在五指山的對面那個山上，我們是山上的小孩，跟那個原住民是鄰居。可是那時候我們家裡是完全沒有錢，就是靠我媽媽養豬，養豬賣。然後都是跟街上賒，就是要什麼貨物，會跟商店，街上的雜貨店賒帳。然後到豬長大了就賣了就還了。還了以後又開始重新再賒帳，然後也重新開始養豬。那個時候，我二哥剛好大我十歲，那時候他就要讀書，我媽就讓他讀，然後就被我叔叔，什麼全村的人都在講，因為我爸爸年輕就身體不好，就是不能做粗重的工作這樣，就是靠我媽媽。然後他們就在笑我媽媽說，你自己就沒，養都養不起了，還要給小孩子讀書怎樣，就說我媽。就是……。

有機會念書的二哥，也給 M 繼續念書的機會，「他說除非你是讀省立的高商，不然你就是半工半讀。」所以 M 就去光復中學高中部當台菱紡織的建教生。

也因此公民新聞班的學習經驗，對於這群失學的婦女而言，是珍貴的機會。

(二) 父權社會的婚姻枷鎖

另外是這群骨幹，在父權社會的婚姻裡，跌跌撞撞。或許也是因為這樣，

她們可以從家庭中獨立出來，進行自我成長。

受訪者 Y 在當了六年的工廠作業員後，回到後龍的小工廠。雖然只有 22 歲，但是左鄰右舍都覺得該結婚，加上和老闆住在工廠，怕說閒話，就接受相親，嫁到台北，繼續做工廠作業員。

但不幸的是，Y 婚後馬上發現丈夫賭博、酗酒、家暴、外遇，所有的人都叫她忍耐，也生了三個孩子。終於在 17 年後，Y 用家暴的證據，成功的離婚，並且告訴所有人，不要阻止她。第二任婚姻，丈夫過度苛刻，礙於面子問題，忍耐四、五年後，也是找到合法理由，順利離婚。

而 Y 在離婚蒐證期間，她的公民新聞，也是靠著毅力，維持穩定的發表。嶄露生命的韌性。

受訪者 M，家中兄姊因為開車撞到人，所以她和姐姐在工廠工作領到薪資後，爸爸會在門口等姐妹們當月的薪資，拿去還債務。由於 M 的姊姊大她 20 歲，為 M 像家裡抗議，告訴他們 M 已經給夠家裡錢了(15-22 歲為家裡養家)，22 歲之後的錢應該自己存起來。

而 M 在工廠工作，也一直單身，跟 Y 一樣承受可怕的社會壓力，「在當時而且你知道我那 28 歲沒結婚，是一個很大的壓力。就是左鄰右舍，就是也是一樣啦，就是那種村莊。我媽給我壓力，還給我姐壓力。她給我三個姐姐壓力。」姐姐介紹人結婚，但 M 結婚不到十年，丈夫就因為肝癌去世。丈夫離開的時候兒子十歲，女兒八歲。留下獨力養家的 M。

M 此後就拼命的工作，為了全勤獎，沒有一天缺席。為了加班費，每天工作到很晚。周末也在工作，基本上一周只有周三晚上是自己的時間。但是渴望有新鮮生活的 M，儘管在如此辛苦的勞動狀態下，也不放棄學習的機會。

在周三晚上主動去社區大學上課，後來因為人際關係，也被拉進新揚平的公民新聞班。

受訪者 A 不是離婚，也不是守寡，而是單身。回憶過往，她說社會壓力很大，「之前真的怕到不敢回家那種感覺」。但是相親也沒有喜歡的，就保持單身的生活。

所以她認為這或許也是她接觸影像拍攝的原因之一。

或許當那時候，那幾年，我可能比較空，我那下班我就沒事，我就可以花很多心思在剪片，然後在幹嘛，在外拍的上面就沒有顧忌。也不會去人有干涉你幹嘛，不要幹嘛，不要幹嘛，你想幹嘛就幹嘛，你想拍片就拍片。那時候那個年代，我在我們老師的那個，我老師的工作室，有時候都一下午剪個一天兩天那樣，熬夜這樣剪片都覺得，就是根本無所謂啊，對啊。

對，就是自己去學習什麼，你要做什麼都比較沒有拘束。

(三) 因為母親

好幾位受訪者表示當初接觸影像的原因是「因為母親」。想要記錄自己的母親。受訪者大多來自經濟辛苦、重男輕女的家庭。有的人的母親是童養媳，女

兒也承接辛苦的家庭重擔，儘管有繼續求學的願望，幾乎都在國中時期，就出外當女工。因此拍攝記錄母親，成為她們的種子。

受訪者 A，後來進入美商公司，快歇業關廠的 2004 年開始學攝影。年紀大約 45、46 歲。也是 2007 年，剛好我開始學攝影有點成績的時候。第一部片子就是《返鄉 母親》。回到家鄉新竹橫山，以母親為主角。

A 回憶道，拿到攝影機後，就一直拍我媽，反正我就沒什麼好拍的，就一直拍她，我也沒有刻意思，沒有什麼想法，就覺得一直拍她很好玩。

因為我媽有時候講話，有時候會經典名句蹦出來。然後有一次我拍她，她說你一直拍我幹嘛，我會死了是嗎？她竟然講這句話，她說，好好笑，你知道嗎？那又一次她又突然講一句，你一直拍我幹嘛，你要出品是嗎？她講客家話出品兩個字，她說你在出品，有沒有？我媽沒有讀書，她會講出品。

受訪者 Y 也一心想記錄童養媳的母親。但是和 A 一開始是從紀錄片開始學習的路徑不同，一開始學公民新聞的 Y，對於紀錄片的認知較少，也不知該如何拍較長以及以私密議題為主的影片。但是 Y 的母親已經老化到很難拍攝的狀態，令 Y 感到非常的遺憾。覺得現在就算拍攝母親，但老化，失去清明神智的母親，還是母親嗎？

她重聽了，她可以聽，她是重聽已經很嚴重了，她現在就是要看我們的嘴型，再加上她目前的狀況可能是老人有一點……。我就算是用手機拍，她已經講完了，因為她都是突然間講得嘛，那手機可能在包包可能在桌子哪裡啊，等我拿過來的時候弄好她已經講完了。回過頭來你如果設備手機拿好要錄她，請她再重講一遍的時候她又不講了。目前我大概都是她在講一些什麼，我用手機能夠拍的就拍到，但是通常那個都不是屬於以前的東西，都是一些她現在的幻想，她現在有被害妄想症那種感覺啊。

(四) 成就感

生命中充滿重重挫折的受訪者們，除了強烈的學習欲望、堅強的毅力韌性外，都從公民新聞班中獲得成就感。

受訪者 A 從 2004 年參加紀錄片班，就開始感受到得獎的光榮。

全省的社大都有這個課。然後全省社大都有課，然後交作業。那時候是行政院客委會辦的什麼計畫，奇怪我們班就只有我一個人得獎，我就得個客家思維獎。那是我那輩子，這輩子第一次得獎。

受訪者 Y 表示：

我可以接觸很多，從來接觸不到的人。

拓展你的視野、學習不一樣的東西。

你會覺得自己好像有一點，就不能說是把那個攝影機當成武器，就說你拿了那個攝影機，好像人家會對你有一份尊敬在。

可以用攝影機發揮你的能力影響力的，你就可以發出不平之鳴。比較想會替一些弱勢發聲。

就對人生觀不太一樣。

自小被剝奪的學習機會，使其有著強烈的學習欲望。父權社會受挫的婚姻，反而讓這些婦女有自由的空間。再加上母親的影響，使她們有清楚想要拍攝紀錄的對象，同時在過程中獲得的成長和成就感，都讓這群客家公民新聞記者，成為班上的骨幹，台灣公民新聞領域中的活躍分子。

參考書目

- BBC (2015.2.12)。〈新聞自由度：中國倒數第五 台灣亞洲最佳〉。
- 孔文吉(1998)。〈前瞻跨世紀原住民傳播權益之藍圖：兼論傳播媒體與原住民形象的文化問題與權力政治〉，《山海文化雙月刊》，19：105-123。
- 邱千瑜，2008。《新媒體閱聽人、公民新聞與公共媒體—新媒體使用者如何看待 PeoPo 公民新聞平台》。嘉義縣民雄鄉：國立中正大學電訊傳播研究所碩士論文。
- 夏春祥，2006。〈公共新聞之民主意涵—「新」的媒體改革理念在台灣〉。鍾起惠主編《公民的新聞與社群的想像》，頁 85-108。台北市：世新大學。
- 翁秀琪，〈多元典範衝擊下傳播研究方法的省思：從口述歷史在傳播研究中的應用談起〉，《新聞學研究》，第 63 期，2000，p.9-33。
- 許雪姬主講、張福群整理(1997)，〈口述歷史的理論與實務〉，〈〈宜蘭文獻〉〉雜誌第 30 期：3-30。
- 張錦華(2004)。〈兩種媒體系統的思考：多語言傳播媒體與公共電視集團〉，「公共電視集團的想像與實際民間研討會」。台北市。取自
<http://twmedia.org/archives/000196.html>
- (1998)。〈多文化主義與原住民傳播權益—以澳洲的原住民媒體政策為例〉，《臺大新聞論壇》，5：37-60。
- (1997)。《公共領域、多文化主義、與傳播研究》，台北：正中。
- 徐天博，2007。〈公民新聞學探析〉，《人民網—傳媒頻道》。
網址：<http://media.people.com.cn/BIG5/40628/6440269.html>
- 陳順孝，2007。《打造公民媒體：輔大《生命力》新聞團隊的行動研究》。台北縣新莊市：輔大。
- 陳順孝，2009。〈台灣網路公民媒體的發展與挑戰〉，卓越新聞獎基金會(主編)《台灣傳媒在解構》，頁 239-276。台北市：巨流。
- 黃浩榮，2005。《公共新聞學：審議民主的觀點》。台北市：巨流。
- 黃惠萍，2005。〈審議式民主的公共新聞想像：建構審議公共議題的新聞報導模式〉，《新聞學研究》，第 83 期：頁 39-81。

黃惠英，2006。〈從公共新聞學的概念檢視傳播權實踐的契機與困境〉，鍾起惠主編《公民的新聞與社群的想像》，頁 39-59。台北市：世新大學。

黃偉華，2009。《Peopo 公民新聞平台使用初探：以校園採訪中新為例》。宜蘭縣礁溪鄉：佛光大學傳播學系碩士論文。

楊文山(2004)。《全國客家人口基礎資料調查研究》。台北：行政院客家委員會。上網日期：2006 年 7 月 15 日。取自

<http://www.hakka.gov.tw/ct.asp?xItem=6918&CtNode=518&mp=298&ps=>

藍祖蔚，(2017.10.8)。〈阮攏是大佛普拉斯 黃信堯的「幹」味人生〉，《自由時報》。

新聞公害防治基金會(2008)。〈2008 年十大烏龍新聞揭曉 媒體公信力面臨嚴峻挑戰〉。取自 http://www.fame.org.tw/news_detail_27.htm

陳昆龍，(2017.11.22)。〈社大公民記者 分享教學經驗〉，《Peopo Webcast》。取自 <http://www.peopo.org/news/352189>

楊志彬，(2017.11.22)。〈社大公民記者 分享教學經驗〉，《Peopo Webcast》。取自 <http://www.peopo.org/news/352189>

翻譯書籍

Dan Gillmor (陳建勳譯)，2005。《草根媒體：部落格傳奇》。台北市：歐萊禮。

Kymlicka, Will 著 (鄧紅風譯)。2004。《少數群體的權利：民族主義、多元文化主義和公民權》(Politics in the vernacular: nationalism, multiculturalism and citizenship)。臺北縣新店市：左岸文化出版。

唐諾.里齊(Donald A. Ritchie)著，王芝芝譯(1997)，<<大家來做口述歷史>>。台北：遠流。

英文

Benmayor, R., 2003, "Narrating cultural citizenship: Oral histories of first generation college students of Mexican origin." Paper presented at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Monterey Bay Inside Out Conference,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 Ipswich.

Bennett, Tony, Mercer, Colin, and Woollacott, Janet (Eds.),1986, *Popular culture and social relations*. Milton Keynes: Open University Press.

Bowman Shayne & Willis ChrIs, 2003. *We Media: How audiences are shaping the future of news and information*. The Media Center at the American Press Institute.

Grele, R.J.(1985, first 1975). <<Envelopes of Sound--the Art of Oral History>>. Chicago, Illinois: Precedent Publishing, Inc..

Marshall, T. H.(1963) 'Citizenship and Social Class' in his *Sociology at the Crossroads*. London: Heinemann.

Murdock, G., 1999, "Rights and Representations: Public Discourse and Culture Citizenship," in Jostein Gripsrud (Ed) *Television and common knowledge* Pp. 7-17. London: Routledge.

Rosaldo, R., 1997, "Cultural citizenship, inequality, and multiculturalism," in William V. Flores & Rina Benmayor (Eds) *Latino cultural citizenship* Pp. 27-38. Boston: Beacon Press.

Stevenson, N. (1999)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Media: Globalisation, Morality and Ethics*. London: London.

Ter Wal, J. (2002). Appendix: Conceptual and methodological framework. Jessika ter Wals, ed. *Racism and cultural diversity in the mass media: An Overview of research and examples of good practice in the EU member states*. Vienna: European Monitoring Centre on Racism and Xenophobia.

Turner, B.S. (1993) *Contemporary Problems in the Theory of Citizenship*, In Turner, B.S.(ed.)*Citizenship and Social Theory*. London: Sage.